

安徽盛运环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前期会计差错更正专项说明审核报告

安徽盛运环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我们接受委托，审核了后附的安徽盛运环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盛运环保公司”）《前期会计差错更正事项专项说明》（以下简称“专项说明”）。就本次前期会计差错更正事项，盛运环保公司管理层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业务备忘录第 28 号—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和差错更正》、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公正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9 号-财务信息的更正及相关披露》等相关规定编制了后附的专项说明。

盛运环保公司管理层的责任是编制专项说明，并保证其内容真实、准备、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我们的责任是在实施审核程序的基础上对专项说明提出审核结论。我们的审核是参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其他鉴证业务准则 3101 号-历史财务信息审计或审阅以外的鉴证业务》的相关规定进行的，在审核过程中，我们结合盛运环保公司本次前期会计差错更正的实际情况，实施了询问、检查记录和文件、重新计算以及我们认为必要的其他程序。

基于我们在本次审核中所实施的上述程序和所获取的相关证据，

我们未发现后附的专项说明中所述的前期会计差错更正事项对 2016 年度盛运环保公司净利润和股东权益的影响数在所有重大方面不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或者存在重大的不合理之处。

本审核报告仅供盛运环保公司股份有限公司前期会计差错更正专项说明之用，未经我所书面同意，不得作其他用途使用。因使用不当造成的后果，与我所和执行本次审核业务的注册会计师无关。

中审华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 天津

中国注册会计师_____

(项目合伙人)

中国注册会计师_____

二〇一八年四月二十六日

安徽盛运环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前期会计差错更正专项说明

一、 前期会计差错更正事项概述

本报告期，本公司对银行账户进行了全面清理，经清理发现，前期多个银行账户未纳入公司财务核算，且以上银行账户存在融资事项，所融资金已被关联方占用。经清理核对，此事项导致追溯调整 2016 年 12 月 31 日资产负债表及 2016 年度现金流量表部分科目金额。

二、 本次会计差错更正对公司财务报表的影响

（一）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会计科目	调整前 2016年12月31日资产	调整增加 (+) 减少 (-)	调整后 2016年12月31日资产
货币资金	2,089,370,082.84	938,179.05	2,090,308,261.89
其他应收款	778,924,083.48	977,451,166.39	1,756,375,249.87
其他应付款	125,166,664.73	978,389,345.44	1,103,556,010.17

（二）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调整前 2016年12月31日	调整金额增加 (+) 减少 (-)	调整后 2016年12月31日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01,569,392.10	977,451,166.39	1,279,020,558.4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30,203,468.58	-977,451,166.39	-1,607,654,634.97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2,647,887,847.61	978,389,345.44	3,626,277,193.05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70,115,399.12	978,389,345.44	508,273,946.32
期末现金及现金净等价物	1,609,054,640.07	938,179.05	1,609,992,819.12